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9月5日以邮件、电子通讯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于2025年9月12日在公司303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际到会董事7名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沈剑标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，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，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，并授权董事长沈剑标先生签署相关合同文件。此举将有利于资金增值，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，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。

《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4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2 日